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 深圳研究院

同等学力硕士学位
招生简介

交通运输工程（低空方向）

- 双一流211高校
- 低空经济前沿方向
- 线上线下融合授课
- 硕士学位权威认证

项目定位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创建于1952年，是新中国首批航空高等院校之一，现为国家“双一流”“211工程”建设高校，具有鲜明的航空航天民航特色。南航将低空科技发展纳入服务国家战略和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总体规划，凝聚成“发展低空经济是学校的重大使命、重大机遇”的南航共识，前瞻谋划低空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方向，形成全国领先的战略布局。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深圳研究院——南航在粤港澳大湾区唯一独立举办的专业性创新研究院，依托学校顶尖学科及人才优势，面向深圳“低空经济、商业航天、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高层次人才培养基地。研究院按照“两江联动、双角协同、两区共驱”的战略布局，重点建设深圳-南航低空智联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现携手南航民航学院，开设交通运输工程（低空方向）同等学力硕士班，为湾区在职精英提供名校深造平台。

南航优势

全学科要素 | 全专业覆盖 | 多平台支撑

国家战略布局高远
将低空科技纳入服务国家战略，获批工信部唯一挂牌“低空经济创新发展研究院”

技术研发积淀深厚
我国最早无人机研制单位之一，自主研制40余种飞行器

学科科研实力雄厚
“航空、航天、民航”特色办学，3个“双一流”+7个A类学科

人才培养先发布局
全国首批“低空技术与工程”本科专业，打造国家级产教融合平台

高能平台支撑完备
国家重点实验室领衔，构建低空全链条科研能力

应用场景示范多元
海事巡检、低空物流、跨江运输、高速巡检等多场景落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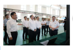

端
网
云
政
用
才
六大要素、四大维度、低空安全贯穿全链

南航提出的“政、端、网、云、用、才”六位一体低空经济创新发展生态体系，“非常好”，学校要整体研究、系统推进低空经济创新发展工作。（工信部李乐成部长来校调研时指示）

低空领域国家唯一挂牌单位

低空经济创新发展研究院正式成立
低空经济创新发展研究院

招生专业

交通运输工程（低空方向）（一级学科代码：082300）

项目优势

低空特色，前沿方向

依托南航在低空领域的科研积累与深圳研究院的产业创新平台，低空方向主要研究内容包括低空经济与无人机系统、空域规划与管理、智能感知与低空互联、低空装备与通用航空器综合保障等，融入低空经济前沿动态与行业实践，培养服务粤港澳大湾区低空经济发展的复合型高层次人才。

产教融合，实战赋能

研究院自研的低空飞行服务、管理平台及低空立体交通仿真验证平台，为学生提供贴近产业一线的实战环境，助力实现从课堂知识到行业能力的快速转化；首批学生已汇聚民航相关企事业单位骨干，共享行业人脉资源。

灵活授课，工学兼顾

采用线上直播与线下面授相结合的模式，打破地域限制；同时依托深圳研究院（深圳本地）提供教学管理与咨询服务，学生可在职完成学业，真正实现工作、学习与生活的高效平衡。

权威学位，国家认可

通过同等学力水平认定，授予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学位证书（单证，无毕业证）；证书学信网可查，与全日制硕士学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助力职称晋升、考博深造等。

报名条件

1. 遵纪守法，思想政治表现和道德品质一贯良好，经所在工作单位（或档案所在单位）鉴定并推荐。
2. 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三年以上（即2024年3月及以前）；或虽无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
3. 已发表或出版与申请硕士学位学科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专著或其他成果。

培养方式

授课方式
以线上为主，线下为辅

授课时间
周末集中授课，兼顾工作与学业

培养模式
按学术型硕士培养方案执行，全程导师指导

学习年限
正式注册后5年内完成学位论文并申请学位

学习阶段

01 资格申请
02 课程学习与论文开题
03 国家统一水平考试
04 论文匿名评审与答辩
05 授予硕士学位

费用标准

总费用：7.2万元（分三阶段缴纳）

报名流程

报名时间
即日起（截至11月30日）

材料审核
12月下旬，请及时关注通知

开班上课
2027年3月

咨询方式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深圳研究院
电话：18529541760
地址：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23座9楼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民航学院教学办
电话：025-84896858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29号

抢占低空经济新赛道
成就湾区低空新精英！

扫码咨询报名

公众号 ·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深圳研究院